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 & B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蜂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6)

委任執行董事

中國蜂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劉獻根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

劉先生，46歲，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及為問博控股有限公司(「問博」)之財務經理。問博為一間創業板上市公司及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劉先生於香港及中國之銀行界及會計界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及曾於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Chari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集友銀行有限公司工作。除上述披露外，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於過去3年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劉先生持有本公司805,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0.17%權益。除以上所述者外，劉先生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亦無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權股東有任何關係。

劉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且由於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告退及重選，故並無獲委任固定任期。劉先生應收之所有費用及酬金，將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之酬金政策及市場基準後釐定，並須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始可作實。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並謹藉此歡迎劉先生之委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蜂業集團有限公司
陳霆
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即張桂蘭女士、陳通美先生、陳霆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蕭凱羅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戩雲教授、田鶴年先生、杜英民先生及徐永得先生）組成。

本公司各董事（「各董事」）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各主要內容均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2) 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 而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或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載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於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存七日）。